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 保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分 2024-01-365

采 购 人：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 0 二 四 年 十 二 月



招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人（公章）：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王磊

电 话：0997-2129520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张建伟

电 话：15292348006

联 系 地 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3号楼2504室

日 期：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29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32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 46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2月30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分 2024-01-365

项目名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2025000 元

最高限价：1445000 元，580000 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一标段电梯大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445000 元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对医院7部直梯、6部扶梯进行大修，确保电梯正常运行，详见采购文件及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起60日历天内安装维修完成。

标项二：

标项名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二标段维保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80000 元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对医院51部电梯进行维保服务，详见采购文件及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起365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 2：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 1， 2：

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资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2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

文件)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0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五、投标文件开启

时间：2024年12月30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 2、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本项目的变更、答疑、澄清文件。
- 3、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 4、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投标人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
-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7、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阿克苏市北京西路 25 号

联系方式：0997-21295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 3 号楼 2504 室

联系方式：152923480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建伟

电话：1529234800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p>标项一：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一标段电梯大修）</p> <p>标项二：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二标段维保服务）</p>
2	项目编号	<p>标项一：分 2024-01-365-01</p> <p>标项二：分 2024-01-365-02</p>
3	招标人	<p>名 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p> <p>地 址：阿克苏市北京西路 25 号</p> <p>联系人：王磊</p> <p>电 话：0997-2129520</p>
4	代理机构	<p>名 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地 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 3 号楼 2504 室</p> <p>联系人：张建伟</p> <p>联系电话：15292348006</p> <p>电子邮箱：451817613@qq.com</p>
5	招标内容	<p>标项一：对医院 7 部直梯、6 部扶梯进行大修，确保电梯正常运行，详见采购文件及清单。。</p> <p>标项二：对医院 51 部电梯进行维保服务，详见采购文件及清单。</p>
6	服务期限	<p>标项一：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起 60 日历天内安装维修完成。</p> <p>标项二：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起 365 日历天。</p>
7	最高限价	<p>标项一：小写：1445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肆万伍仟元整</p> <p>标项二：小写：580000 元，大写：伍拾捌万元整</p> <p>注：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标</p>
8	项目类别	<p>标项一：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p> <p>标项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p>
9	投标人资格、能力、信誉及其它要求	<p>标项一、标项二：</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若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3)提供近期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供应商应提供2024年近3个月的完税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提供2024年11月的完税证明。①若投标人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③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4)提供近期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供应商应提供2024年近3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新成立的公司提供2024年11月的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p> <p>(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p> <p>(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p> <p>(7)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授权委托人参加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p> <p>(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p> <p>(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p>
--	--	---

		<p>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p> <p>(6)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p> <p>(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资质。</p> <p>4、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函）；</p> <p>5、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p> <p>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p> <p>注：投标人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材料必须清晰、准确、真实。</p>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投标语言	中文
12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的代表 1 人和有关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有关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人

	标人	
17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组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踏勘时间： 踏勘地点：
18	招标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9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	分包（转让）	不允许。
21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3	投标保证金	<p>1. 金额：标项一：200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项二：10000.00 元，大写：壹万元整</p> <p>2. 交纳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南大街支行 账户号码：3014 0215 0910 0074 213</p> <p>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应按照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备注所投标项的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缴存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投标无效；</p> <p>4. 投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p> <p>5. 投标人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纸质保函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交原件的将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p>6. 投标人以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办理的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开标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政采云平台保函系统进行查询，保函信息以查询结果为准，未查询到的电子保</p>

		<p>函评审时将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p>注：因投标人原因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因投标人的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保证金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p>7. 发生以下情况的，招标方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取消其以后参与招标方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p> <p>① 投标截至时间后开标前投标投标人撤回投标的；</p> <p>②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p> <p>③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p> <p>④ 拒绝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p> <p>⑤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p>
24	投标保证金的退付	<p>1.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成交公告期满（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p> <p>2. 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签订合同后携带合同原件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额无息退还。</p>
25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中知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编制要求。
26	《投标文件》递交份数、时间及地点	<p>1. 投标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第六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政采云”平台投送。（操作方式见公告要求“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p> <p>3. （1）份数：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开标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期满后提交三份纸质版投标文件给代理机构存档。</p> <p>特别提示：中标单位提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文字内容与开标时电子投标书应完全一致。</p> <p>（2）政采云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p> <p>（3）递交地点：政采云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p>
27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p>

28	履约保证金	无。
29	开标程序	<p>1. 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停止接受投标文件。开标会主持人确定投标人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要求所有投标人提前一小时准备好开标相关资料，调试好电脑设备。）；</p> <p>2.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进行签到。</p> <p>3.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纪律；</p> <p>4. 宣布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姓名；</p> <p>5. 解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须全程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进行文件解密、异议、质疑及澄清等。</p> <p>6. 参与“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的各投标人，请在互联网网络环境较好的电脑端登录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不要在电脑进行下载、安装等工作，认真耐心等待指令并及时操作，并保持手机畅通；因投标人网络环境或硬件配备不达标等原因，影响开标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7. 开标结束。</p> <p>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上述开标过程做好记录，存档备查。</p>
30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结果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公告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
31	相关费用	代理服务费：中标（成交）人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p>标项一、标项二：</p> <p>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再进行评审价格扣除。</p> <p>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p> <p>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p>

		<p>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p> <p>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p>
33	补充内容	<p>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制作完成，生成电子加密标书（.jmbs）上传至政采云平台。</p> <p>2.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书加密文件应与开标现场解密时的数字证书（CA 锁）同为一把，若因数字证书（CA 锁）不是同一把锁导致现场解密失败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p> <p>3. 数字证书办理：投标人须自行办理政采云数字证书（CA 锁） 联系方式：政采云热线：95763</p> <p>4. 投标人应认真学习关于开展自治区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系统”网络培训的通知，制作电子投标书。</p>

一、总则

1. 适用法律、法规

- 1.1. 本招标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的。

2. 资金

- 2.1. 本项目实施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计划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释义

- 3.1. “招标人、买方、甲方”指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 3.2. 招标代理机构：指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供招投标服务组织工作的机构，即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3. 投标人（供应商）：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
- 3.4.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 3.5. 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
- 3.6. 自然人：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或《民法总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 3.7. 中标人、卖方：指依法确定成交资格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8.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3.9.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3.10. 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 3.11. 实质性条款：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未响应”、“废标”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 3.12.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4.2. 投标人须在中国大陆境内有合法的注册登记，符合政府采购法规规定的必备条件，于本文件指定时效内均能满足投标资格及相关重要要求。

- 4.3. 属于国内制造商投标人须满足：在中国大陆合法注册的生产经营性企业，符合行业的生产专业技术条件、标准和履约供应能力，能独立承担主体设备或核心技术的设计与生产安装，具备品质检测技术和手段，具有完善持续可靠和最便利的售后服务保障。国外制造商须在中国大陆设有合法注册的直辖专属机构。
- 4.4. 属于经销代理资格性质的投标人须满足：合法有效的经营范围，符合投标准入资格和专业技术条件，遵从制造商或其驻中国大陆有授权资格的直辖专属机构所核定的业务范围和供货渠道，能独立承担项目实施与交付验收的一切责任义务，具有完善持续可靠和最便利的售后服务保障。
- 4.5. 中小企业须符合财库〔2020〕46号文关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要求，且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6.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有关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7.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4.8. 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

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2)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 投标人获得后, 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 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 若采购人有要求, 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4.9.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同(包段)的投标;
- (3) 自然人与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10. 投标人领取了招标文件并非意味着完全满足了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一切均以评标委员会审核的结果为准。

4.1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12. 关于信用信息查询和使用;

4.12.1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 根据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4.1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于资格性审查前(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 经查询若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 授权委托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 应持有授权委托书, 并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5.2. 自然人参与本项目投标时不得再委托其他自然人进行投标, 且持自然人身份证明投标。

5.3.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出席开标仪式或者直接办理投标相关事宜者无须提供

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组成

7.1. 招标文件共分六章，其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代理机构对其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如认为有必要，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否则将视为所有投标人已详细阅读招标文件并能够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8.2. 投标截止期前十五（15）天，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回复确认的，将视为默认接受。

- 8.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和推迟开标时间。
- 8.5. 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出现组价、开标阶段报价或投标文件内前后报价出现不一致，使得评审工作无法继续者，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澄清，投标人拒不履行评标委员会澄清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其他应予修正范围和标准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执行。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编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文件由内容如下组成：

报价文件部分：

商务文件部分：

技术文件部分：

10. 编制原则

- 10.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10.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10.3.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0.4.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相关参数、证明材料、认证或报告等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均应为简体中文版或中英文双语版否则在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1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开标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期满后提交三份纸质版投标文件给代理机构存档。纸质版投标文件

件按照下列要求编制)

- 11.1. 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统一编制。
- 11.2. 对于有特定格式要求的，不允许改动其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 1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使用简体中文（包括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支持的第三方证明文件，如审计报告、产品说明书、检验报告、评估报告等，均须采用简体中文进行编制或提交）。
- 11.4. 投标文件应该用计算机打印，并加注页码，用不可拆卸的无线胶装方式整册装订牢固，任何使用塑料夹条、订书针装订或打孔装订的均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11.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直接签字）或其授权委托书在旁边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否则其内容将不被认可，涉及资格认定的未进行签字盖章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均不予认可，并一同视为无效投标。
- 11.6.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部分与技术文件部分原则上应采用一本进行装订提交；如因文本过厚无法一本装订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封面连续注明“上册”、“下册”或“上册”、“中册”、“下册”。
- 11.7.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或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 12.2. 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2.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2.4. 投标报价范围及说明：
报价：包括完成采购内容中全部服务等全过程的全部费用。
- 12.5.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再进行评审价格扣除。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12.6. 不符合下列要求的除外：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要求提供声明函的。
- (2) 不符合（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 (3)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要求并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声明函及证明材料的。
- (4) 不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不予扣除。
- (5) 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5〕68号）的规定的不予扣除。
- (6) 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规定的不予扣除。
- (7) 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不予扣除。

13. 备选方案

13.1. 备选方案是指在本招标文件已明确的货物（设备）或服务的基本要求，如货物（设备）或服务的用途、用意、服务基本需求等；但投标人应标的货物（设备）或服务分部分项内容优于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不在备选方案之列。

13.2. 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投标。

14.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须将汇转凭证装订在投标文件内，证明其具有投标资格。

15.3. 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90天，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完成评审、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6.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

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盖章

-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17.2. 投标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第六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7.3.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政采云”平台投送。（操作方式见公告要求“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 17.4.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开标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期满后提交三份纸质版投标文件给代理机构存档。特别提示：中标单位提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文字内容与开标时电子投标书应完全一致。
- 17.5.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投标单位的印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磋商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 17.6.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及盖章，内容应完整详细，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7.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制作完成，生成电子加密标书（.jmbs）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 18.2.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书加密文件应与开标现场解密时的数字证书（CA 锁）同为一把，若因数字证书（CA 锁）不是同一把锁导致现场解密失败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地点，于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19.2. 投标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概不接受。

19.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个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五、开标、评标、定标

20. 开标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A、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B、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C、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D、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E、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 F、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 G、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和内容，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投标无效。

(2)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1. 评标委员会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 5 人及以上单数评审专家组成，专家名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B、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C、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 D、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H、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I、配合招标人、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J、配合处理投诉工作；
- 招标文件及法律规定的其他评标委员会须履行的义务。

22. 评审

22.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3. 无效投标的情形

- 23.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23.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 23.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或提交的投标文件份数不全的；
- 23.4.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23.5.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
- 23.6. 投标总报价超出项目采购预算的。
- 23.7.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不能提供有效缴纳凭证的；
- 23.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是虚假的；
- 23.9.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3.10. 不能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相应证件原件或提供的原件与投标文件复印件不一致，且存在伪造行为的；
- 23.1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可变动价格的，或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或投标报价中提供两

个（含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声明哪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23.12. 评审专家中有 2/3 认定投标人投标价格有恶意报价行为的；

23.13.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声明的；

23.14.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23.1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23.16.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23.17.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23.18. 招标文件中已明确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24. 串标情形

2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25. 定标

定标及确定中标人的原则：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得分相同的，选择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

六、质疑

26. 投标人质疑

2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本次招标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或招投标过程进行质疑，投标人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所有质疑内容，多次质疑将不予受理。

26.2. 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1) 关于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在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 关于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在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 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6.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以书面形式递交或者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供质疑函，并附营业执照扫描件、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委托人应附供应商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获取采购文件回执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投标人签收回执。

26.4.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范本：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26.5. 质疑函接收方式： 质疑函以书面形式递交或者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

质疑函接收：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 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 3 号楼 2504 室，联系人：张建伟，联系电话：15292348006，电子邮箱：451817613@qq.com。

26.6.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授权委托书（自然人除外）。

26.7.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

26.8. 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26.9. 投诉情形处罚规定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三十七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二）提供虚假材料；（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

证明材料。

七、签订合同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

27.1.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投标须知前附表；

27.2. 费用缴纳可采用电汇、转支（公户）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8. 中标通知书

28.1. 招标代理机构将电话通知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8.2. 未按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中标人，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28.3.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4.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5. 中标通知书是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是合同必不可少的一个组成部分。

28.6. 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签订采购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资格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执行。

29. 签订合同

29.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2.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第四十九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投标人作为中标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5.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30. 分包履行合同（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30.1. 如招标文件同意分包，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30.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合同标的的追加

31.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2. 废标条款

3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投标人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可废标后重新组织采购；也可比照财政部《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43 条规定，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所有评委（监委）签字认可，书面通知投标人当场改作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3.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33.1. 在接到中标通知书 30 个日历天内，中标的投标人应按合同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2. 如果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具。

33.3. 如果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招标人则有权没收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并视为其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4. 采购任务取消

34.1.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35. 其他

35.1. 本招标文件如与网上发布的招标公告、更正公告等有差异的部分，以网上发布的为准。

35.2. 投标人成功投标并不意味着其满足投标人资格，具体评判标准以本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评审为依据。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正文部分

（一）评标准备工作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全面正确地理解和掌握以下内容：

1.1 招标的目的；

1.2 招标的范围和性质；

1.3 招标文件的主要商务、技术条款要求；

1.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要考虑的因素。

（一）评标方式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所规定的标准和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有关实施办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能否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价标准进行评审和比较。

2、综合评分法采取百分制的量化评审；由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据评审标准独立打分。

3. 初步评审：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为合格的投标人，详见初步评审标准表。

3.1. 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3.4.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未能在实质上满足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4. 详细评审，详见详细评分标准表。

4.1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的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3 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方。

（二）评标计算规则

1.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基准价=响应招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

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打分后，取平均分作为技术分最后得分。

3.1 评标委员会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评分计算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 得分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3 评标委员会按评分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同时提交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集体签名。

3.4 评标中如遇未考虑到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集体研究处理决定。

3.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标项一：初步评审标准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若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供近期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供应商应提供2024年近3个月的完税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提供2024年11月的完税证明。①若投标人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③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提供近期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供应商应提供2024年近3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新成立的公司提供2024年11月的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		
	6	是否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7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授权委托人参加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8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查询，查询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是否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资质；		

	11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函）；		
	12	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单位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是否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服务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总价未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响应“★”号条款。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附表二

标项一：详细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注：基准价=响应招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	20分
2	项目管理机构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得3分；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2分；本项最高得3分。 2. 项目技术团队其他人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本项最高得3分。 ①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初级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 ②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中级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 ③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高级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1.5分 （注：①须提供相关工程师职称证书的扫描件，②须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6分
3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素： ①总体施工布置及规划； ②工期进度计划安排；	24分

		<p>③故障排查方案；</p> <p>④故障维修方案；</p> <p>⑤维修拟使用的设备；</p> <p>⑥零部件更换与修理方案；</p> <p>以上每小项 0-4 分，本项最高计 24 分。</p>	
4	服务团队	<p>根据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提供项目服务团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素：</p> <p>①人员配备方案；</p> <p>②人员各岗位职责；</p> <p>③人员间协调方案；</p> <p>④与采购人配合、沟通方案。</p> <p>以上每小项 0-4 分，本项最高计 16 分。</p>	16 分
5	项目重点和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合理化建议方案	<p>投标人应结合其工作经历及项目需求进行重点难点分析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方案：</p> <p>①项目重点难点分析；</p> <p>②项目重点难点应对措施；</p> <p>③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提供合理化建议和有针对性的指导建议；</p> <p>以上每小项 0-4 分，本项最高计 12 分。</p>	12 分
6	保障措施	<p>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提供项目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评审要素</p> <p>①进度保障措施；</p> <p>②应急事故预案；</p> <p>③安全文明保障措施；</p> <p>④售后服务保障。</p> <p>以上每小项 0-4 分，本项最高计 16 分。</p>	16 分
7	响应速度	<p>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响应评审：</p> <p>1. 承诺在接到医院保修请求后 2 小时内维修工程师抵达医院并处理完成故障的得 3 分</p> <p>2. 承诺在接到医院保修请求后 6 小时内维修工程师抵达医院并处理完成故障的得 2 分</p>	3 分

		3. 承诺在接到医院保修请求后 12 小时内维修工程师抵达医院并处理完成故障的得 1 分 4. 无法承诺者或其他情况得 0 分	
8	质保期	投标人承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免费质保期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加 1 分，最高得 3 分	3 分

标项二：初步评审标准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若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供近期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供应商应提供2024年近3个月的完税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提供2024年11月的完税证明。①若投标人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③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提供近期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供应商应提供2024年近3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新成立的公司提供2024年11月的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		
	6	是否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7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授权委托人参加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8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		

		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查询，查询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是否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资质；		
	11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函）；		
	12	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单位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是否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服务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总价未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响应“★”号条款。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附表二

标项二：详细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注：基准价=响应招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	20分
2	项目管理机构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得3分；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2分；本项最高得3分。 2. 项目技术团队其他人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本项最高得3分。 ①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初级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 ②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中级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 ③具有电气或机械专业高级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1.5分	6分

		(注：①须提供相关工程师职称证书的扫描件，②须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3	备件达现场时间	投标人承诺备件达现场时间≤1小时的得1分。承诺备件达现场时间≤0.5小时的得2分。	2分
4	项目服务实施方案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日常巡视保养和维修方案；</p> <p>②设备的运行、养护、维修和管理方案；</p> <p>③详细的进度安排；</p> <p>④质量管理体系及检查制度；</p> <p>⑤及时的评价以及迅速的反馈等内容；</p> <p>以上每小项 0-4 分，本项最高计 20 分。</p>	20分
5	维保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项目维保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p>①产品的维修方案（免费更换、维修服务 etc）；</p> <p>②配件更换；</p> <p>③设备升级；</p> <p>④维修响应时间；</p> <p>⑤维保日常维护内容；</p> <p>⑥保养计划及保养内容；</p> <p>⑦日常操作规程；</p> <p>⑧巡检及管理制度等；</p> <p>以上每小项 0-3 分，本项最高计 24 分。</p>	24分
6	应急预案	<p>针对本项目项目实施过程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紧急情况的应急处理预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紧急情况报告机制；</p> <p>②应急人员调配机制；</p> <p>③应急处置措施等；</p> <p>以上每小项 0-4 分，本项最高计 12 分。</p>	12分
7	维修备品备件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修备品备件情况比较评审打分，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投标人或其服务机构的备件管理资料；</p> <p>②零配件仓库配置种类；</p>	16分

		<p>③零配件仓库配置每个种类的备件数量；</p> <p>④零配件合法来源和供应保障；</p> <p>以上每小项 0-4 分，本项最高计 16 分。</p>	
--	--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

乙方（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梯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电梯维护保养规则》（TSG T5002-2017）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招标编号：分 2024-01-***）、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_____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成交）通知书》要求，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项目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_____中列明的甲方使用、管理的电梯提供日常的维护、保养和抢修服务。

第二条 服务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

第三条 日常维护保养标准

实施日常维护保养后的电梯应当符合《电梯维修规范》（GB/T18775）、《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7588）和《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16899）的相关规定。

第四条 日常维护保养期限

本合同期限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五条 费用计算

维护保养费（包含但不限于***等费用）（_____台）/单台 RMB_____元，总计 RMB_____元/年，大写：_____。

第六条 结算方式

支付方式：现金 支票 汇到乙方指定账号 。

一标段：（1）到货后按照财务付款计划支付 30%货款，安装完成验收后按照财务付款计划付款 70%尾款；

二标段：（1）由甲方相关科室负责人签字验收合格，并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后，根据医院付款计划 6 个月付款一次。（2）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真实有效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因发票税率、税目使用错误产生的问题，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七条 日常维护保养方式： 清包 中包 大包。

第八条 乙方抢修服务热线电话： _____

一级响应：接到人员被困电梯轿厢内电话时，维保公司人员 3 分钟内到达现场施救（乙方参与过应急救援演练的人员施救，出现障碍时负责维持现场，不得允许任何无证人员或机构进行施救）；

二级响应：故障停梯，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 10 分钟内赶到现场。

三级响应：不影响运行的其它现象。

第九条 驻场：乙方（是 否）提供驻场作业服务（驻场费用应当已经包含在日常维护保养费中），驻场服务一般由甲方免费提供住房，乙方需派驻持专业证书（电梯）人员，具体条件双方约定。

1、 _____

2、 _____

3、。

第十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

(二) 义务

1、乙方应当对每台电梯建立完整的安全技术档案，并供甲方查询。签订合同前应当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或复印件：

- (1) 产品合格证；
- (2) 使用维护说明书；
- (3) 电气原理图；
- (4) 电气敷设图；
- (5) 安装说明书；
- (6) 电梯运行全部记录；
- (7) 故障及事故记录；
- (8) 改造、重大维修原始记录；
- (9) 电梯整机、安全部件和主要部件型式试验报告结论副本或结论；

(10) 上年度的检验报告、特种设备使用标志、注册登记表、营业执照、安全管理员证、司机操作证等年度定检必需的一切资料；

2、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置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底坑保持卫生干净。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乙方负责日常电梯轿厢、光幕、地坎槽卫生及轿厢和机房的照明符合要求。电梯轿厢照明、轿厢内应急灯正常使用，发现有楼层、显示屏幕、内外呼按键、楼层按键有失效及时更换。

3、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超过 20 台的用户还应配备司机操作证)：

- (1) 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 (2) 负责对乙方的维护保养记录、修理记录签字确认；
- (3) 负责对乙方提交的电梯安全隐患提示单签字确认。
- (4) 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4、乙方应当制定电梯事故应急防范措施和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一年不少于四次）。每季度最后一周开展演练，并将演练记录照片（季度一次演练）上报甲方。

5、乙方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甲方，并上报书面解决方案，更换材料清单。

6、除乙方无法解决的情况外，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修、维护及保养有关的工作。

7、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时间，满足零部件更换所需时间的合理要求。

8、乙方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满前 30 天，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检验合格证、年检报告上报甲方。

第十一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二）义务

1、应当具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相应许可。

2、接到故障通知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理；电梯困人时，应当在____分钟内（此时间最长不得超过____分钟）抵达现场。

3、现场作业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4、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

5、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认真填写好维保记录，书面报告零部件更换的合理要求。

6、对所维护保养电梯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

7、建立回访制度（包括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维修质量、是否按照规定实施维护保养等）。

8、每天对所有电梯机房、底坑、轿顶杂物进行清理，定期对导靴、油杯加油，更换性能不好的皮带、接触器，加润滑油，调整开关，更换直梯光幕、皮带、按键、门锁开关、外护板。

9、应当配合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对电梯的定期检验，并参与电梯安全管理活动。

10、应当妥善保管电梯图纸及相关资料，并在合同终止后交予甲方。

11、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

第十二条 配件

(一) **配件提供**：维保所需更换器件若由甲方自行购买的，更换由甲方负责，若因器件质量问题或规格型号与合同设备不兼容所造成的电梯安全事故、故障和其他器件损坏均由甲方全部负责；乙方提供配件的，更换和质量由乙方负责。

(二) 乙方提供配件三包期：

一般器件（1000 元内），质保期为一年；

主要部件（1000~2000 元），质保期为一年；

关键部件（2000 元以上），质保期为一年。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一) 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三) 因野蛮使用、腐蚀、用电质量超标等人力不可抗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电梯出现安全事故、故障与器件损坏的，责任及费用根据监控录像由相关人员全部负责，乙方有义务协调甲方调查。

(四) 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应当返工，并每日按照总合同价款的 0.1%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五) 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 乙方应在维保合同期届满 30 日前向当地特种设备监管部门申报年度定检，双方应对不合格项按期整改，导至其它处罚则由未按期整改方全部承担费用。

第十三 合同的解除

(一)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二) 任何一方严重违约不履行自己的义务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此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照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任选一种）：

- （一）依法向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起诉；
- （二）提交合同签署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

（一）乙方应按行业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主管部门对电扶梯使用年限及安全部件进行定期鉴定或效验，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二）维护保养记录是记载电梯运行、维护、保养的依据。每台电梯均应当建立独立的维护保养记录。维护保养记录应当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保存时间为4年。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协议与抢修记录均应当与维护保养记录一并保存。

（三）年检费及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特殊约定。

1、因甲方电梯使用率高，乙方必须本着预防为主的原则提供服务，必须做好每台电梯的日常运行及安全评估预判工作，需停梯维修的工作原则上安排至夜间乘梯人员较少的时间段，以免影响乘梯人员正常用梯，此项工作纳入月度考核。乙方按照甲方时间需求，早上开启门诊扶梯，下午下班时关闭扶梯。

2、乙方配合好甲方做好《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总局令第74号）电梯安全风险管控清单相关要求。

3、甲方按照《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对乙方维保人员，设备的管理，作业人员到岗情况，作业人员违章作业情况等风险管控制表进行考核。

4、此合同包括_____。

5、甲方承担_____更换费用，乙方承_____以外的所有配件更换的

费用。

6、乙方要按照甲方电梯维保服务要求，必须接受甲方月度考核，如出现考核（百分制考核）不合格情况，或患者等有效投诉两次，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7、如发现乙方维保工作人员操作不当，违章作业，人为造成的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8、电梯内一键报警、五方对讲必须进行日常维护，保持通畅，可以正常使用。

9、乙方免费提供《自动扶梯与人行道维护保养记录》、《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维护保养记录》等台账记录本，并按照表中要求及时填写真实有效的记录台账，及甲方提供的《电梯日常巡查日志》、《电梯隐患排查及整改台账》等日常工作记录。

第十六条 附则

1、本合同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招标人（公章）： 地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	---

注：本合同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商务要求

1. **项目名称:** 标项一: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一标段电梯大修)

标项二: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电梯大修及维保服务项目(二标段维保服务)

2. **项目编号:** 标项一: 分 2024-01-365-01; 标项二: 分 2024-01-365-02

3. **采购预算:** 标项一: 1445000 元 ; 标项二: 580000 元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

6. **服务期限:** 标项一: 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起 60 日历天内安装维修完成。

标项二: 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起 365 日历天。

7. **服务地点:**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8. **质保期限:** 标项一质保期为 1 年。

9.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标项一: (1) 到货后按照财务付款计划支付 30%货款, 安装完成验收后按照财务付款计划付款 70%尾款; (2) 甲方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真实有效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甲方未收到发票的, 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 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因发票税率、税目使用错误产生的问题, 由乙方承担责任。

标项二: (1) 由甲方相关科室负责人签字验收合格, 并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后, 根据医院付款计划 6 个月付款一次。 (2) 甲方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真实有效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甲方未收到发票的, 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 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

的必要前提之一，因发票税率、税目使用错误产生的问题，由乙方承担责任。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标项一：服务清单及技术要求

1.（一标段电梯大修清单）：

（日立）10G036325（HGP-B1600-C0105）3号楼9号电梯（18层18站）

序号	更换零部件名称	数量
1	电磁制动器装配 240M	1 套
2	电磁制动器装配 240M	1 套
3	微动开关组件	1 个
4	编码器	1 个
5	绳轮	1 个
6	导向轮装配 HL160G	1 个
7	反绳轮装配_6 绳	1 个
8	导轨润滑装置_导轨用	2 个
9	导轨润滑装置	2 个
10	对重导靴装配	4 个
11	绳轮装配	1 个
12	凸轮开关 C	2 个
13	凸轮开关 B	2 个
14	三角皮带_M	1 条
15	OB 油压缓冲器	2 套
16	补偿链导向装置	1 个
17	变压器_13519813_A	1 个
18	接触器 DC48V	1 个
19	磁接触器 DC48V	2 个
20	接触器(DC 48V)_SC-N3/G	1 个
21	开关电源 380A	1 个
22	继电器板装配（HSGL-160L）	1 套
23	开关电源_380A	1 个
24	同步门机电子板总装	1 个
25	轿内串行电子板	1 个
26	停电灯/对讲机电源	1 个
27	极限开关组装_D	1 个
28	极限开关组装 C	1 个
29	底坑检修箱_	1 个
30	光电位置检测器组装_C0047932_A_无假想层且有微动平层时	1 套

31	CL 型号:CL-PO 站名:-1,1,2...17	20 个
32	轿内指示器_双字, 自动救援信号灯, 箭头不可滚动, 中文铭牌_CI-51A	1 个
33	钢丝绳Φ12	993 米
34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4)_高碳轴承钢	1 个
35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8 _高碳轴承钢	1 个
36	防钢丝绳回旋装置_钢丝绳Φ12	1 个
37	绳头楔套装配	6 个
38	系合装置组件_高门	1 个
39	电机总装_电机 62V, L=3000MM	1 个
40	右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1	左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2	限速器张紧装置装配_, 与轨间距=500	1 套
43	限速器开关装配, 左出轴	1 个
44	限速器钢丝绳Φ8	159 米
45	CL 系列按钮组件上下	36 个
46	轿厢底部超载开关	1 个
47	轿门滑块	4 个
48	层门门锁组件	18 个
49	层门门锁开关	18 个
50	凸轮开关电缆组合	18 个
51	层门导靴组件右	18 个
52	层门导靴组件左	18 个

(日立) 10G036326 (HGP-B1600-C0105) 3 号楼 10 号电梯 (18 层 18 站)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1	电磁制动器装配, 用 (右)	1 套
2	电磁制动器装配, 用 (左)	1 套
3	微动开关组件	1 个
4	编码器	1 个
5	绳轮 HL160G	1 个
6	导向轮装配Φ12×6	1 个
7	反绳轮装配 6 绳	1 个
8	导轨润滑装置、导轨用	2 个
9	导轨润滑装置	2 个
10	对重导靴装配	4 个
11	绳轮装配 GST	1 个
12	凸轮开关_32098009_C_KB-D	2 个
13	凸轮开关_32098009_B_KB-D	2 个

14	三角皮带_M	1 条
15	OB 油压缓冲器	2 套
16	补偿链导向装置	1 个
17	变压器	1 个
18	接触器 DC48V	1 个
19	磁接触器_DC48V	2 个
20	接触器_N3/G (DC 48V)	1 个
21	开关电源 380A	1 个
22	继电器板装配, HSGL-160L	1 个
23	开关电源_380A	1 个
24	同步门机电子板总装	1 个
25	轿内串行电子板	1 个
26	停电灯/对讲机电源	1 个
27	极限开关组装_D	1 个
28	极限开关组装 C	1 个
29	底坑检修箱	1 个
30	光电位置检测器组装	1 套
31	CL CL-P0; 站名:-1,1,2...17	20 个
32	轿内指示器_双字, 自动救援信号灯, 箭头不可滚动, 中文铭牌	1 个
33	钢丝绳 $\Phi 12$	993 米
34	调心滚子轴承高碳轴承钢	1 个
35	调心滚子轴承高碳轴承钢	1 个
36	防钢丝绳回旋装置_钢丝绳 $\Phi 12$	1 个
37	绳头楔套装配	6 个
38	系合装置组件_高门	1 个
39	电机总装_电机 62V, L=3000MM	1 个
40	右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1	左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2	限速器张紧装置装配	1 套
43	限速器开关装配_左出轴	1 个
44	限速器钢丝绳 $\Phi 8$	159 米
45	轿厢底部超载开关	1 个
46	轿门滑块	4 个
47	层门门锁组件	18 个
48	层门门锁开关	18 个
49	凸轮开关电缆组合	18 个
50	层门导靴组件右	18 个
51	层门导靴组件左	18 个

(日立) 10G036327 (HGP-B1600-C0105) 3号楼11号电梯(17层17站)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1	电磁制动器装配, 用(右)	1套
2	电磁制动器装配, 用(左)	1套
3	微动开关组件	1个
4	编码器	1个
5	绳轮	1个
6	导向轮装配, $\Phi 12$	1个
7	反绳轮装配_6绳	1个
8	导轨润滑装置、T-24K 导轨用	2个
9	导轨润滑装置_	2个
10	对重导靴装配	4个
11	绳轮装配_ $\Phi 12$ GST 用	1个
12	凸轮开关_C_KB-D	2个
13	凸轮开关_B_KB-D	2个
14	三角皮带_M 橡胶	1条
15	OB 油压缓冲器	2个
16	补偿链导向装置	1个
17	变压器	1个
18	接触器 DC48V	1个
19	磁接触器_DC48V	2个
20	接触器_N3/G (DC 48V)	1个
21	开关电源 380A	1个
22	继电器板装配 HSGL-160L	1个
23	开关电源 380A	1个
24	同步门机电子板总装	1个
25	轿内串行电子板	1个
26	停电灯/对讲机电源	1个
27	极限开关组装_D	1个
28	极限开关组装 C	1个
29	底坑检修箱	1个
30	光电位置检测器组装_C0047932_A	1套
31	按钮型号:CL-P0;站名:1,2...17	19个
32	轿内指示器 CI-51A	1个
33	钢丝绳 $\Phi 12$	933米
34	调心滚子轴承高碳轴承钢	1个
35	调心滚子轴承_高碳轴承钢	1个

36	防钢丝绳回旋装置, 钢丝绳 $\Phi 12$	1 个
37	绳头楔套装配	6 个
38	系合装置组件_高门	1 个
39	电机总装_电机 62V, L=3000MM	1 个
40	右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1	左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2	限速器张紧装置装配, 与轨间距=500	1 套
43	限速器开关装配, 左出轴	1 个
44	限速器钢丝绳 $\Phi 8$	148 米
45	CL 系列按钮组件上下	34 个
46	轿厢底部超载开关	1 个
47	轿门滑块	4 个
48	层门门锁组件	17 个
49	层门门锁开关	17 个
50	凸轮开关电缆组合	17 个
51	层门导靴组件右	17 个
52	层门导靴组件左	17 个

(日立) 10G036329 (HGP-B1600-C0105) 3 号楼 12 号电梯 (17 层 17 站)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1	电磁制动器装配_C_ECB-240M 用 (右)	1 套
2	电磁制动器装配_D_ECB-240M 用 (左)	1 套
3	微动开关组件	1 个
4	编码器	1 个
5	绳轮	1 个
6	导向轮装配, $\Phi 12$	1 个
7	反绳轮装配_6 绳	1 个
8	导轨润滑装置	2 个
9	导轨润滑装置	2 个
10	对重导靴装配	4 个
11	绳轮装配_6- $\Phi 12$ GST 用	1 个
12	凸轮开关_32098009_C_KB-D	2 个
13	凸轮开关_32098009_B_KB-D	2 个
14	三角皮带_C0005821_M_橡胶	1 条
15	OB 油压缓冲器	2 个
16	补偿链导向装置	1 个
17	变压器	1 个
18	接触器_ DC48V	1 个
19	磁接触器-DC48V	2 个
20	接触器 N3/G (DC 48V)_	1 个
21	开关电源_ 380A	1 个

22	继电器板 HSGL-160L	1 个
23	开关电源 380A	1 个
24	同步门机电子板总装	1 个
25	轿内串行电子板	1 个
26	停电灯/对讲机电源	1 个
27	极限开关组装 D	1 个
28	极限开关组装 C	1 个
29	底坑检修箱	1 个
30	光电位置检测器组装 A	1 个
31	按钮型号:CL-P0;站名:1,2...17	19 个
32	轿内指示器 CI-51A	1 个
33	钢丝绳 $\phi 12$	933 米
34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4_高碳轴承钢	1 个
35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8_高碳轴承钢	1 个
36	防钢丝绳回旋装置_钢丝绳 $\phi 12$	1 个
37	绳头楔套装配	6 个
38	系合装置组件_高门	1 个
39	电机总装_电机 62V, L=3000MM_参考图号: 16508791	1 个
40	右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1	左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2	限速器张紧装置装配_与轨间距=500	1 套
43	限速器开关装配_左出轴	1 个
44	限速器钢丝绳 $\phi 8$	148 米
45	CL 系列按钮组件上下	34 个
46	轿厢底部超载开关	1 个
47	轿门滑块	4 个
48	层门门锁组件	17 个
49	层门门锁开关	17 个
50	凸轮开关电缆组合	17 个
51	层门导靴组件右	17 个
52	层门导靴组件左	17 个

(日立) 10G036328 (HGP-B1600-C0105) 3 号楼 15 号电梯 (17 层 17 站)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1	电磁制动器装配 (右)	1 套
2	电磁制动器装配 (左)	1 套
3	微动开关组件	1 个
4	编码器	1 个

5	绳轮	1 个
6	导向轮装配, $\Phi 12$	1 个
7	反绳轮装配_6 绳	1 个
8	导轨润滑装置_导轨用	2 个
9	导轨润滑装置	2 个
10	对重导靴装配	4 个
11	绳轮装配_ GST 用	1 个
12	凸轮开关_C	2 个
13	凸轮开关_B	2 个
14	三角皮带_C0005821_M_橡胶	1 条
15	OB 油压缓冲器	2 个
16	补偿链导向装置	1 个
17	变压器_13519813_A	1 个
18	接触器 DC48V	1 个
19	磁接触器	2 个
20	接触器(DC 48V)_SC-N3/G	1 个
21	开关电源_C0043496_A_VE300XHC380A	1 个
22	继电器板装配, HSGL-160L	1 个
23	开关电源_380A	1 个
24	同步门机电子板总装	1 个
25	轿内串行电子板	1 个
26	停电灯/对讲机电源	1 个
27	极限开关组装 D	1 个
28	极限开关组装 C	1 个
29	底坑检修箱_13508674_A	1 个
30	光电位置检测器组装_C0047932_A_	1 个
31	按钮型号:CL-P0;站名:1,2...17	19 个
32	轿内指示器 CI-51A	1 个
33	钢丝绳 $\Phi 12$	933 米
34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4	1 个
35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8	1 个
36	防钢丝绳回旋装置_钢丝绳 $\phi 12$	1 个
37	绳头楔套装配	6 个
38	系合装置组件_高门	1 个
39	电机总装, 电机 62V, L=3000MM	1 个
40	右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1	左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42	限速器张紧装置装配与轨间距=500	1 套

43	限速器开关装配_左出轴	1 个
44	限速器钢丝绳 $\phi 8$	148 米
45	轿厢底部超载开关	1 个
46	轿门滑块	4 个
47	层门门锁组件	17 个
48	层门门锁开关	17 个
49	凸轮开关电缆组合	17 个
50	层门导靴组件右	17 个
51	层门导靴组件左	17 个

(日立) 10G036330 (HGP-B1600-C060) 3号楼 14号电梯 (4层 4站)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1	电磁制动器装配-用 (右)	1 套
2	电磁制动器装配_用 (左)	1 套
3	微动开关组件	1 个
4	编码器	1 个
5	绳轮	1 个
6	导向轮装配, $\Phi 12$	1 个
7	反绳轮装配, 6 绳	1 个
8	导轨润滑装置_T-24K 导轨用	2 个
9	导轨润滑装置	2 个
10	对重导靴装配	4 个
11	绳轮装配 6- $\Phi 12$ GST 用	1 个
12	凸轮开关 C	2 个
13	凸轮开关 D	2 个
14	三角皮带_C0005821_M_橡胶	1 条
15	OB-N-90, 油压缓冲器	1 个
16	变压器_13519813_A	1 个
17	接触器_ DC48V	1 个
18	磁接触器 DC48V	2 个
19	接触器 (DC 48V)_SC-N3/G	1 个
20	开关电源 380A	1 个
21	继电器板装配 HSGL-160L	1 个
22	同步门机电子板总装	1 个
23	轿内串行电子板	1 个
24	停电灯/对讲机电源	1 个
25	极限开关组装 D	1 个
26	极限开关组装 C	1 个
27	底坑检修箱	1 个
28	光电位置检测器组装_C0047932_A_	1 个

29	按钮型号:CL-P0;站名:1,2,3,4	6个
30	钢丝绳Φ12	318米
31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4	1个
32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8	1个
33	防钢丝绳回旋装置_φ12×6	1个
34	绳头楔套装配	6个
35	系合装置组件_16508795_B_22503237_A_高门	1个
36	电机总装_电机62V, L=3000MM_参考图号:16508791	1个
37	右滑轮板部件工艺件_	1个
38	左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个
39	限速器张紧装置装配与轨间距=500	1套
40	限速器开关装配	1个
41	限速器钢丝绳φ8	45米
42	CL系列按钮组件上下	8个
43	轿厢底部超载开关	1个
44	轿门滑块	4个
45	层门门锁组件	4个
46	层门门锁开关	4个
47	凸轮开关电缆组合	4个
48	层门导靴组件右	4个
49	层门导靴组件左	4个

(日立) 10G036331 (HGP-B1600-C060) 3号楼14号电梯(4层4站)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1	电磁制动器装配_240M用(右)	1套
2	电磁制动器装配_240M用(左)	1套
3	微动开关组件	1个
4	编码器	1个
5	绳轮	1个
6	导向轮装配	1个
7	反绳轮装配_6绳	1个
8	导轨润滑装置 T-24K 导轨用	2个
9	导轨润滑装置	2个
10	对重导靴装配	4个
11	绳轮装配_6-Φ12 GST用	1个
12	凸轮开关 C	2个
13	凸轮开关 B	2个
14	三角皮带_C0005821_M_橡胶	1条
15	OB 油压缓冲器	1个

16	变压器_13519813_A	1 个
17	接触器	1 个
18	磁接触器	2 个
19	接触器(DC 48V)	1 个
20	开关电源 380A	1 个
21	继电器板装配 HSGL-160L	1 个
22	同步门机电子板总装	1 个
23	轿内串行电子板	1 个
24	停电灯/对讲机电源	1 个
25	极限开关组装 D	1 个
26	极限开关组装 C	1 个
27	底坑检修箱_13508674_A	1 个
28	光电位置检测器组装_C0047932_A	1 个
29	按钮型号:CL-P0;站名:1,2,3,4	6 个
30	钢丝绳Φ12	318 米
31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4	1 个
32	调心滚子轴承_GB288_22228	1 个
33	防钢丝绳回旋装置_钢丝绳φ12	1 个
34	绳头楔套装配	6 个
35	系合装置组件_A_高门	1 个
36	电机总装_A_电机 62V, L=3000MM_	1 个
37	右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38	左滑轮板部件工艺件	1 个
39	限速器张紧装置装配与轨间距=500	1 套
40	限速器开关装配_16511921_A_13509140_A_左出轴	1 个
41	限速器钢丝绳φ8	45 米
42	轿厢底部超载开关	1 个
43	轿门滑块	4 个
44	层门门锁组件	4 个
45	层门门锁开关	4 个
46	凸轮开关电缆组合	4 个
47	层门导靴组件右	4 个
48	层门导靴组件左	4 个

(日立) 10G036332-10G036337 3号楼 1-4 层扶梯大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梯级装配	6	个
2	梯级链总汇	732	米

3	驱动链	6	个
4	扶手带驱动装置总装配	6	个
5	扶手带传动链	6	个
6	扶手带	308	米
7	继电器板装配_16512677_B_13514653_A_检修时,使用5个继电器	6	个
8	接触器_13515314_G_SH-4-C, AC100V	6	个
9	后滚轮 6202ZZ 轴承	240	个
10	前端安全边界	240	个
11	后端安全边界	240	个
12	左端安全边界	240	个
13	右端安全边界	240	个
14	增加 GB16899-2011 新增的安全装置(梯级缺失、扶手带测速、楼层板检测、抱闸检测)	6 台	满足新国标要求,进一步提高扶梯安全性

2、一标段电梯大修技术服务要求：

1) 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及技术应当符合国家相关的政策法规。依据国家标准《电梯维修规范 GB/T18775-2002》、《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03)相关规定等进行电梯大修并调试到位。

2) 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及技术应当符合采购人有关部门的工作时间和工作要求。

3) 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约定的任何权利或义务予以转让，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退还所有的剩余价款，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4) 中标人应当确保设备所需的零配件、备品、备件及时供应，应当于设

有独立的零配件、各品、备件仓库。上述零配件、备品、备件必须是原厂认证合格的并提供原厂合格证、未被拆封的，应当确保提供的零配件、备品、各件与设备兼容且具备稳定性，确保设备可正常运行，无潜在危害。（须提供书面声明函）

5) 中标人为采购人特种设备提供的维修服务质量应当等同于原厂维修保养的服务质量。

6) 合同履行期内，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所有设备提供维护、维修零配件、备品、各件更换服务、管理等相关服务，中标人应当确保维护、维修后的设备状态达到且符合原厂合格标准及相应的国家质量标准。

7) 做好施工前的设备、材料、机具、人员进场等各项准备工作，大修工程所使用气、电焊等设备及维修工具均由投标人自备，电梯设备的搬运起吊均由投标人负责，招标人不承担维修工具产生的相关费用。

8) 该项目费用包括旧材料的拆除、材料运输、材料购置、材料吊装安装、材料调试、材料验收合格、一年的质保（材料）、甲方不再另行计费。

9) 所有的材料安装调试要按原厂施工方案和技术标准施工。

10) 应加强维修施工管理，文明、安全施工，严格做好安全工作。

11) 投标人在招标人提供的空间内作业，应做好周围的安全保护措施。

★12) 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十七条、第十九条等相关规定“电梯的安装、改造、维修，必须由电梯制造单位或者其通过合同委托、同意的依照本条例取得许可的单位进行。”（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标项二：服务清单及技术要求

1、（二标段电梯维保清单）：

序号	楼号	楼宇	电梯编号	层站数	数量	位置
1	2号楼	行政楼	31#	地下1站，地上8站	1部	行政区入口，面对电梯左手
2			32#	地下1站，地上8站	1部	行政区入口，面对电梯右手

3			33#	地下1站,地上8站	1部	单独电梯
4			34#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宿舍区入口,面对电梯左手
5			35#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宿舍区入口,面对电梯右手
6	3号楼	门诊综合楼	9#	地下1站,地上17站	1部	四部电梯-单号左侧
7			10#	地下1站,地上17站	1部	四部电梯-单号右侧
8			11#	地下0站,地上17站	1部	四部电梯-双号左侧
9			12#	地下0站,地上17站	1部	四部电梯-双号右侧
10			13#	地下0站,地上4站	1部	1-4层电梯-右侧
11			14#	地下0站,地上4站	1部	1-4层电梯-左侧
12			15#	地下0站,地上17站	1部	污物电梯、刷卡、员工通道
13	5号楼	急救中心楼	17#	地下1站,地上9站	1部	左侧电梯
14			18#	地下1站,地上9站	1部	右侧电梯
15			7#	地下0站,地上8站	1部	西侧
16			8#	地下0站,地上8站	1部	东侧
17	1号楼	外科楼	1#	地下0站,地上11站	1部	一楼过道北侧
18			2#	地下0站,地上8站	1部	三部电梯-北侧
19			3#	地下0站,地上10站	1部	三部电梯-左侧
20			4#	地下0站,地上10站	1部	三部电梯-右侧(手术专用)刷卡
21			5#	地下1站,地上11站	1部	员工通道电梯
22			6#	地下1站,地上11站	1部	
23			杂1#	2层2站	1部	杂物梯,供应室至手术室专用

24	6号楼	6号综合楼	19#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污物电梯、刷卡
25			20#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四部电梯西侧-左
26			21#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四部电梯西侧-右
27			22#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四部电梯东侧-左
28			23#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四部电梯东侧-右
29			24#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三部电梯-左
30			25#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三部电梯-中
31			26#	地下1站,地上20站	1部	三部电梯-右
32			27#	地下1站,地上1站	1部	货梯
33	家属区	1单元	28#	地下0站,地上19站	1部	面对高层住宅楼左手
34		2单元	29#	地下0站,地上19站	1部	面对高层住宅楼右手
35	3号楼	扶梯	1#、1F		1部	
36		扶梯	2#、2F		1部	
37		扶梯	3#、3F		1部	
38		扶梯	4#、4F		1部	
39		扶梯	5#、5F		1部	
40		扶梯	6#、6F		1部	
41	儿童诊疗中心门诊楼	1#	地下1站,地上5站	1部		
42	儿童诊疗中心门诊楼	2#	地下1站,地上5站	1部		
43	儿童诊疗中心住院楼	1#	地下1站,地上9站	1部		
44	儿童诊疗中心住院楼	2#	地下1站,地上9站	1部		
45	儿童诊疗中心住院楼	3#	地下1站,地上9站	1部		
46	儿童诊疗中心住院楼	4#	地下1站,地上9站	1部		

47	儿童诊疗中心住院楼	5#	地下1站，地上9站	1部	
48	儿童诊疗中心住院楼	6#	地下7站，地上9站	1部	
49	儿童诊疗中心住院楼	升降机	1楼至3楼	1部	
50	总院6号楼	1#升降机	3站	1部	
51	总院6号楼	2#升降机	3站	1部	

2、二标段电梯维保服务技术要求：

1) 按电梯半月保、月保、季保、半年保、年保的保养规范，乙方对所有电梯零部件进行维修和保养。定期对导靴油杯、主机、大链条、导向轮加润滑油。对性能不好的部件进行更换。

2) 乙方维保直梯、扶梯、升降平台共51部，其中扶梯6部，直梯42部，升降平台4部。6部扶梯除曳引机、扶手带、梯级、大链条由甲方承担之外，其它所有维修配件均由乙方承担。直梯除曳引机（曳引轮）、钢丝绳、主板、主机变频器由甲方承担之外，其它所有维修配件（含门机变频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免费更换配件包含且不限于：油杯、井道灯、轿厢灯、轿顶灯、滑块、门锁开关、接触器、油杯、光幕、门机皮带、导靴、轴承、外呼板、层按键、外呼按键、地板革、限位开关、磁开关、应急灯、轿厢地板革、旋转编码器、门机皮带、楼层显示屏、门机变频器、抱闸及刹车片、梳齿板等）。升降平台乙方负责更换配件、抗磨液压油、钢丝绳、链条、行程开关、接触器、高压油管等，维保期内必须更换一次抗磨液压油、高压油管。

3) 在维保期内，遇到电梯限速器需要校验时，由乙方邀请相关监测部门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在维保期内，遇到电梯需要检测125%荷载试验时，砝码租赁费、检验检测费均由乙方承担。

5) 在维保期内，乙方对使用中的电梯每年报年检，并在《安全检验合格》标志规定的检验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向电梯检验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未经

定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电梯，不得继续使用。年检、复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6) 维保人员管理

①日常巡查：医院为人员密集场所，为提高电梯安全保障，电梯维保方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每天对全院所有电梯机房、轿厢、管道井、底坑等部位按照医院的要求进行巡视巡检，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甲方并及时维修、更换配件。

★②维保人员资质：乙方派驻不少于 2 名专业技术人员，在我院驻点维保，派驻的专业技术人员必须持有效期内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电梯修理），以及投标公司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更换驻点甲方单位维保人员。（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电梯修理），以及投标公司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③人员值班：乙方应常驻电梯维修工 24 小时值班，保证接到故障通知后及时予以排除，接到电梯困人故障报告后，维修人员在 10 分钟内抵达现场实施现场救援。

7) 安全生产管理

①严格落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3 号、第 74 号等相关文件、法律法规、条例的相关工作。

②乙方为机房、轿厢等部位张贴相关的安全标识、制度、操作规程。

③乙方每年为每台电梯购买保险，维保服务费含所有电梯保险费用，相关保单交甲方备案保存。

④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对所有电梯每天进行巡视扫轿厢内二维码，发现问题及时维修。每月每部电梯扫二维码不少于 2 次，并上传自治区电梯现场维保系统。

⑤电梯安全责任事故属维保范围造成事故的，由乙方全部承担相关责任。

⑥乙方建立电梯安全技术档案，并交由甲方备案保存。安全技术档案至少包括：

A 日常检查与使用状况记录、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每天填写电梯隐患台账。

B 维保记录

C 年度自行检查记录或者报告

D 应急救援演习方案、预案、记录，乙方每年对电梯应急演练不少于4次。

E 相关定期检验报告

F 设备运行故障记录

8) 维保质量月考核：甲方负责每月对乙方电梯的维保工作进行监督管理考核。考核标准详见：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电梯维保质量与安全管理考核标准

序号	考核指标	考核要点	考核方法
1	安全运行	1、甲方为人员密集场所，电梯使用率高，乙方应选择 在乘梯人员较少的时段（一般在夜间），按照检修、维 保计划逐台进行维护、保养并进行运行情况评估（每部 梯每月一次）发现存在的隐患、问题及时进行处置，保 证甲方用梯需求。遇有需甲方提供配件时需提前告知甲 方购置材料。 2、夜间停梯维保、评估时必须通知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员现场监督签字，并将《停梯检修保养单》上交甲方管 理部门存档。 3、非特殊原因不得在用梯高峰时段停梯维修电梯。 4、上级主管部门检查下达安全检查指令书或甲方下发 整改通知单限期内未整改的。 5、乙方必须储备电梯、扶梯各类易损常用零部件。因 配件未储备导致电梯停梯等待零部件的停一天扣款 500 元，以此累计计算。	一次扣款 500元-2000 元

2	维保维修	<p>1、严格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条例（令）的规定，进行半月保、季度保、半年保、年度保要求，做好维护保养，保证电梯安全运行。</p> <p>2、遇到突发、停电、困人等紧急事件，必须在10分钟内赶赴现场进行解救。</p> <p>3、易损件、磨损件及时更换，转动部位需按时加相应的入润滑油。</p> <p>4、保证电梯轿厢与楼层停靠精度符合标准。</p> <p>5、各类接触器有杂音的异响需及时更换。</p> <p>6、内外呼按键、楼层按键显示屏、轿厢灯需及时更换。</p> <p>7、电梯运行有异响、顿挫感、无法关门等需及时维修。</p> <p>8、需要更换材料的配件未更换，采用短接、替代的。</p> <p>9、电梯层门、轿厢门是否有摩擦，未及时调整。门机皮带磨损是否更换。</p> <p>10、电梯钢丝绳张力未调整平。</p> <p>11、控制柜、轿厢顶部操纵箱等处各类电线是否捆扎整齐。</p> <p>12、甲方约定更换配件、润滑油时必须通知甲方现场验收。</p>	发现一处扣500元
3	资料台账管理	<p>1、按照约定时间，是否按时上报电梯维护保养记录，日管控记录、周排查记录等各类记录，并找安全管理员签字审核。维保记录是否放入一梯一档保存。</p> <p>2、各类记录台账，按时上报甲方签字审核。</p> <p>3、每季度开展电梯应急演练，应急预案、演练记录、现场照片上报甲方。</p> <p>4、电梯各类检测检验记录是否按时存档。</p>	发现一处扣200元
4	仪容仪表	<p>1、电梯维保人员统一着装，并佩戴工作牌。</p> <p>2、工作服保持干净。</p>	发现一处扣50元
5	环境卫生	<p>1、机房内、井道、轿厢内、厅门、层门、地坑等部位卫生保持干净，并定期进行打扫。</p> <p>2、保持轿厢地坎里面无杂物。电梯光幕干净无异常。</p> <p>3、主机、抱闸周围严禁有油污油渍。主机、控制柜等设备表面有积尘。</p> <p>4、维修更换下来的配件严禁乱扔乱放。</p> <p>5、底坑里面无垃圾杂物。</p>	发现一处扣50元

6	人员管理	<p>1、电梯维保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按时到岗做好交接班工作，不能迟到、早退、脱岗、严禁饮酒后上岗（扣款 500 元）等。</p> <p>2、电梯维修工必须持证上岗（特种设备电梯维修证）。</p> <p>3、甲方召开的会议，按时参加不迟到。</p> <p>4、报修电话是否 24 小时有人接听。</p> <p>5、接到电梯困人等信息必须 10 分钟内到达现场。</p> <p>6、维保人员必须 24 小时轮流在院驻点值班值守。</p> <p>7、更换维保人员，必须提前 2 天上报甲方管理部门审批，并将替换人员相关身份证、上岗证同时上报审核，同意后方可换人，同时更换轿厢内部的救援电话等信息（私自换人发现一人扣 500 元）。</p>	发现一处扣 200 元-500 元
7	投诉及其它	<p>1、若接到相关投诉，经检查属实的。</p> <p>2、因电梯维修维护不到位，内外呼按键损坏、五方对讲系统无法使用导致投诉。</p> <p>3、因维修能力、专业技术不足，缺少专用设备，导致电梯故障停用的。</p> <p>4、电梯出现故障无法使用，也未请专业技术人员或厂家及时排查故障，造成停梯的不能使用的。</p>	经调查情况属实发现一处扣 1000 元-2000 元

三、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1. 投标人应为完成本项目提供充足的工作保障力量，以保障项目能顺利实施并能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所有工作内容。

2. 安全责任：投标人须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项目实施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中标人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应为本项目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项目实施有关的一切保险。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民事和刑事责任，采购人概不负责。如因项目质量问题及更换不及时造成的人身伤害成交供应商应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8.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 不存在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声明
11. 声明函
12.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13. 商务条款偏离表
14.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服务、其他人员情况表
15. 技术方案
16. 其它证明材料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

致：_____ (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要求，签字代表 _____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投标文件并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

在此，签字代表承诺如下：

1、我方在详细阅读招标文件各项要求，根据对应采购内容及采购要求规定愿以投标总价：¥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完成本项目全部相关服务。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_____ 个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同意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投标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若我方取得中标资格，愿以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6、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报价（元）	小写： ¥： _____
	大写： _____
服务期限	_____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投标保证金	_____元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 1、请严格按此“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投标人报价时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报价要求并自行考虑市场风险以及价格合理性。
- 2、合价之和即为投标总报价，合价依据为分项价格表计算得出。
- 3、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应与投标函一致。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				
.				
.				
总计				

（此表可延长）

注：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类型: _____

地 址: _____

营业期限: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和参加整个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 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若公司法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6、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姓名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员工总人数	
类型		其中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登记机关				
经营范围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资格审查所需相关材料的复印件。（投标人可根据本表自行编制）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投标人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附件（格式自拟）

8.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平台及国家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贵方关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文件，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我方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10.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11. 声明函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此项。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投标人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此项。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仔细阅读《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投标人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新疆卓环

Xinjiang Zhuohuan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	----------	---	--------------	--------------------	-------------------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商务技术文件）

12.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对于已完项目，投标人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
 3. 此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服务合同扫描件。

13、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正偏离/负偏离/ 不偏离	说明
1				
2				
3				
.....				

注：1、应与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2、本表如填写不完，可以续页。

3、商务条款偏离表若有一项出现负偏离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拟投入本项目管理、服务、其他人员情况表

类别	姓名	联系方式	职称或职务	常住地	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人员								
服务人员								
其他人员								

后附相关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5. 服务方案

(自行拟定项目服务方案格式)

16. 其它证明材料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认为对其参与评审有利的其它证明材料(格式自拟)。